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淮南师范学院

监理人（全称）：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淮南师范学院产教融合创新中心项目；

2. 工程地点：淮南师范学院；

3. 工程规模：淮南师范学院产教融合创新中心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47996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2006 m²，地下建筑面积 5990 m²。主要建筑由主楼和裙楼组成：其中主楼建筑为地上 16 层，地下一层，建筑高度 68.25 米；裙楼为多层建筑，地上为 4-5 层，建筑高度 21.8 米。项目包括两大功能模块，一是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包括产学研实训基地、校企合作产业学院等；二是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中心，包括大学生众创空间、大学生创业实训基地；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投资概算约为 1.87 亿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黄靖，身份证号码：340405196705260611，注册号：34002173。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佰肆拾陆万元整（¥1460000.00 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壹佰肆拾陆万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缺陷责任期满完成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后止。

工程计划工期：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19 日，共计 780 日历天。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2 年 7 月 25 日。
2. 订立地点: 淮南师范学院泉山校区。
3.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陆 份。

委托人: 淮南师范学院 (盖章)

监理人: 安徽国汉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淮南市洞山西路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宁西路 16 号

邮政编码: 232038

邮政编码: 230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40000485321792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400150250996D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合肥高新开发区支行

账号: 12609001040001771

账号: 34050147860500000153

电话: 0554-6863610

电话: 0554-6672382

传真: 0554-6863612

传真: 0554-6672382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1037392231@qq.com